

证券代码：000024、200024

证券简称：招商地产、招商局B

公告编号：【CMPD】2015-031

招商局地产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16 日公告了《关于召开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由于本次股东大会将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表决相结合的方式，为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方便各位股东行使股东大会表决权，现将有关事项再次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

2、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合法合规性说明：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15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5 年 5 月 7 日（星期四）下午 2：30

网络投票时间：2015 年 5 月 6 日—2015 年 5 月 7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 年 5 月 7 日 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 年 5 月 6 日 15:00 至 2015 年 5 月 7 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截止 2015 年 4 月 27 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和新加坡证券交易所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A、B 股最后交易日均为 2015 年 4 月 27 日）均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或参加现场股东大会行使表决权。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投票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出席对象：

(1) 截止 2015 年 4 月 27 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和新加坡证券交易所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A、B 股最后交易日均为 2015 年 4 月 27 日），因故不能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可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

(3)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将列席股东大会。

7、现场会议地点：深圳蛇口南海意库 3 号楼 404 会议室

二、会议议题

序号	议案内容
1	关于审议《201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审议《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审议《2014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审议《2014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审议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	关于审议《2014 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
7	关于续聘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关于审议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9	关于审议公司 2015 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10	关于审议公司 2015 年度为招商局光明科技园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11	关于对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进行授权管理的议案
12	关于与招商昆仑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同收购成都大魔方项目的关联交易议案
13	关于审议《招商局地产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捐赠管理办法》的议案

说明：

1、议案 8、10-12 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回避表决。

2、上述议案的详细内容已分别披露于 2014 年 12 月 30 日、2015 年 3 月 10 日及 2015 年 4 月 16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香港商报》、《证券日报》以及网站 <http://www.cninfo.com.cn>。

三、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手续：

(1) 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2) 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受委托出席的股东代理人还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

(3) 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

2、登记时间：2015年4月28日至5月6日，上午9:00—下午5:30（非工作时间除外），5月7日上午9:00—上午12:00。

3、登记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兴华路6号南海意库3号楼4层董事会秘书处。

4、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股东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类似于买卖股票，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类似于填写选择项，其具体投票流程详见附件二。

五、投票规则

公司股东应严肃行使表决权，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两种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如果出现重复投票将按以下规则处理：1、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网络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2、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网络多次重复投票，以第一次网络投票为准。

六、会议联系方式

电话：(0755) 26819600，传真：26818666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兴华路6号南海意库3号楼（邮编：518067）

联系人：陈 江、罗 媛。

七、其它事项

会议时间半天，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特此通知

招商局地产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五月四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招商局地产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股票帐号： 持股数： 股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被委托人（签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表决意见			
		同 意	反 对	弃 权	备 注
1	关于审议《201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审议《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审议《2014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审议《2014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审议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	关于审议《2014 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				
7	关于续聘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关于审议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9	关于审议公司 2015 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10	关于审议公司 2015 年度为招商局光明科技园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11	关于对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进行授权管理的议案				
12	关于与招商昆仑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同收购				

	成都大魔方项目的关联交易议案				
13	关于审议《招商局地产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捐赠管理办法》的议案				

如果委托人未对上述议案作出具体表决指示，被委托人可否按自己决定表决：

可以

不可以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二〇一五年 月

附件二：

招商局地产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东

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在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 A 股及 B 股股东均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者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网络投票。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15 年 5 月 7 日 9:30~11:30, 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买入股票操作。

2、网络投票期间，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申报一笔买入委托即可对议案进行投票。该证券相关信息如下：

证券代码：360024

证券简称：招商投票

3、股东投票的具体流程

① 输入买入指令；

② 输入证券代码 360024；

③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写股东大会议案序号，具体情况如下：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的委托价格
总议案	表示对以下议案 1 至议案 13 统一表决	100.00
1	关于审议《201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00
2	关于审议《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0
3	关于审议《2014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3.00
4	关于审议《2014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4.00
5	关于审议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00
6	关于审议《2014 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	6.00
7	关于续聘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7.00
8	关于审议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8.00
9	关于审议公司 2015 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9.00

10	关于审议公司 2015 年度为招商局光明科技园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10.00
11	关于对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进行授权管理的议案	11.00
12	关于与招商昆仑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同收购成都大魔方项目的关联交易议案	12.00
13	关于审议《招商局地产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捐赠管理办法》的议案	13.00

④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具体情况如下：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如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总议案”和单项议案进行了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⑤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4. 注意事项

① 投票不能撤单；

② 对不符合上述要求的申报将作为无效申报，不纳入表决统计；

③ 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 18:00 后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的投票程序

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通过身份认证后即可进行网络投票。

1. 办理身份认证手续

身份认证的目的是要在网络上确认投票人身份, 以保护投票人的利益。目前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申请服务密码的, 请登陆网址: <http://www.szse.cn> 或 <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 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 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后可使用。

申请数字证书的, 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业务咨询电话 0755-83991880/25918485/25918486, 业务咨询电子邮件地址 xuningyan@p5w.net。亦可参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证书服务” 栏目。

2.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 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3. 股东进行投票的时间

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开始时间为 2015 年 5 月 6 日 15:00, 网络投票结束时间为 2015 年 5 月 7 日 15:00。